**德钦县民族宗教事务局九大工程自纠自查报告**

因为精准脱贫工作的需要，德钦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召开涉农资金整合会议，整合2018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少数民族发展资金900万元，主要用于：1、羊拉乡羊拉村羊拉贡组、角色组民族特色村寨项目（150万元）；2、羊拉乡羊拉村、甲功村特色民居改造项目（250万元）；3、奔子栏镇太阳能路灯维护修缮及新建项目（103.529万元）；4、奔子栏镇书松村药材产业发展项目（10万元）；5、拖顶乡大村村垃圾处理场建设项目（10万元）；6、县一小路灯维修改造项目（16.471万元）；7、红坡

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财政牵头350万元）；8、霞若乡鲜葡萄产业种植扶持项目（10万元）。

其中羊拉乡羊拉村羊拉贡、角色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150万元）；羊拉乡羊拉村、甲功村特色民居改造项目（250万元）；奔子栏太阳能路灯维护修缮及新建项目（103.529万元）；奔子栏书松村药材产业发展项目（10万元）；拖顶乡大村垃圾处理场建设项目（10万元）；德钦县一小路灯维修改造项目（16.471万元）对校园内原有的90盏路灯线路、灯头、灯泡、灯罩进行更换、加固和维修；云岭乡红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350万等项目进入德钦县深度脱贫攻坚项目库。

1. **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7月25日我局与财政联合发文通过德财农【2018】63号文件下达880万元到6个项目点（1、羊拉乡羊拉村羊拉贡组、角色组民族特色村寨项目150万元；2、羊拉乡羊拉村、甲功村特色民居改造项目250万元；3、奔子栏镇太阳能路灯维护修缮及新建项目103.529万元；4、拖顶乡大村村垃圾处理场建设项目10万元；5、县一小路灯维修改造项目16.471万元；6、红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350万元）

财政扶贫专户，并严格监督资金报账情况，所有项目资金都已下拨，并完成资金报账。（羊拉乡羊拉贡、角色组民族特色村寨项目的产业互助资金20万元已于2018年11月收回至县财政扶贫专户）

**二、项目进度**

**2018年德钦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涉及的深度脱贫攻坚项目库除**霞若乡“阳关玫瑰”鲜葡萄产业种植项目（10万元）、奔子栏书松村药材产业发展项目（10万元）未开展实施外，其余羊拉乡羊拉村羊拉贡组、角色组民族特色村寨项目150万元、羊拉乡羊拉村、甲功村特色民居改造项目250万元、奔子栏镇太阳能路灯维护修缮及新建项目103.529万元、拖顶乡大村村垃圾处理场建设项目10万元、县一小路灯维修改造项目16.471万元、红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350万元六个项目都已经建设完工，并完成验收。

霞若乡“阳关玫瑰”鲜葡萄产业种植项目10万元，由于项目涉及的受益专业合作社成员不足标准、资金扶持力度偏高等原因，无法安排资金，项目不予保留，资金已经重新调整整合使用。

奔子栏书松村药材产业发展项目10万元，项目为了避免重复投资，已经收回资金，重新调整整合安排用于交通局项目（2018年11月23日资金已收回农财股）。

**三、存在的问题**

项目库储备不足，导致项目规划编制与资金下达期限等不能同步，存在一定难度。但在接下来的工作中，会提前建立好项目库建库立项工作，确保能跟扶贫资金下拨、报账时限能尽量达到同步。

我局在今后的工作中会督促领导干部和扶贫项目资金管理人员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从严治党系列要求，学习中央和省、州、县级关于扶贫开发工作的政策法规和有关精神，掌握政策，吃透要求，从严从实落实。要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干部队伍教育、管理、监督，加强案例教育，发挥警示警醒作用，为专项整治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德钦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年1月7日